汇添富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稳健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0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凌昊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胡昕炜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凌昊
任职日期	2026年05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5年7月至2023年5月在东方证券工作。2023年6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行业分析师。2025年07月25日至2026年05月14日任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助理。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5月14日任汇添富稳健增长混合的基金经理助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5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2026年05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300,基金简称: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ETF,扩位证券简称:电信ETF汇添富;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4日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470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凌昊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通、马翔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凌昊
任职日期	2026年05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5年7月至2023年5月在东方证券工作。2023年6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行业分析师。2025年07月25日至2026年05月14日任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助理。2025年10月21日至今任汇添富稳健增长混合的基金经理助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5日

关于汇添富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7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4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19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5月1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5月1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5月19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19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A	汇添富港股通周期精选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27010	027011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上述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遇香港联合交易所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或港股通暂停交易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中载明。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或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具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500万元	0.5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通过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 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最低份额0.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基金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结构,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1个月	1.00%
1个月≤N<6个月	0.50%
N≥6个月	0

注:1个月按30天计算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 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本基金的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0.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本基金份额不足0.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含跨TA转换)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含跨TA转换)和定投业务。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后续在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线上直销系统)上线的具体情况将另行公告。

7.1.2 场外代销机构

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6年5月19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费率为准。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5日

证券简称:*ST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29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号)。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周三)15点30分,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

(七)出席对象: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韵路1号金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00	关于公司聘请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废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和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传真信函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至5月18日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韵路1号金科中心22楼,邮编:401122

4、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23)63023656

联系人:毛雨、袁衔

5、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6;投票简称:金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下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00	关于公司聘请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废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本次赎回投资金额:人民币22,4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在授权额度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00万结构性存款,购买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2,400万结构性存款,前述22,400万已到期赎回,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5天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	6,800	2026/4/17	2026/5/12	1.4	6,800	6.52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	3,200	2026/4/17	2026/5/8	1.35	3,200	2.48
长沙银行2026年第548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长沙银行	4,100	2026/4/20	2026/5/7	2.3	4,100	4.39
长沙银行2026年第549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长沙银行	3,900	2026/4/20	2026/5/7	0.75	3,900	1.36
长沙银行2026年第548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长沙银行	2,300	2026/4/20	2026/5/7	2.3	2,300	2.46
长沙银行2026年第549期公司结构性存款	长沙银行	2,100	2026/4/20	2026/5/7	0.75	2,100	0.73

二、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24,900	124,900	222.16	0
2	定期存款	15,900	15,900	2.85	0
3	结构性存款	45,700			45,700
合计				225.01	45,7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4,4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3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44.3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1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5,7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4,300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39	益丰药房	2026/5/15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19.88%股份的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2026年5月12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6年5月12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增加临时提案,提议将《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该议案经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5月15日披露在上海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由于临时提案是在原议案基础上新增内容,两者不存在实质矛盾,特将两个议案合并为一个议案,即《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4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金洲大道68号益丰医药物流园三楼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

至2026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9,议案11-13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10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与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3日与2026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7、议案9回避的股东为: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33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在湖南省长沙市金洲大道68号益丰医药物流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毅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由于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紧急,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拟增加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并对《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34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增加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销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服务;医疗美容服务;出版物零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互联网销售;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职业中介活动。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日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病人陪护服务;新鲜水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远程健康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珠宝首饰零售;金银制品销售;钟表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票务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国内贸易代理;衡器销售;品牌管理;企业管理。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销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服务;医疗美容服务;出版物零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互联网销售;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职业中介活动。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日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病人陪护服务;新鲜水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远程健康管理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珠宝首饰零售;金银制品销售;钟表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票务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国内贸易代理;衡器销售;品牌管理;企业管理。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为了保证本次修订有关事项的顺利进行,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上述工商登记备案事宜。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是	4,260,000	2.15%	0.89%	否	否	2026-05-13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为止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4,260,000	2.15%	0.89%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198,034,041	41.40%	59,280,000	63,540,000	32.09%	13.28%	0	0	0	0
韩丽梅	73,997,452	15.47%	36,230,000	36,230,000	48.96%	7.57%	高管锁定股:36,230,000	100.00%	高管锁定股:19,268,089	51.02%
合计	272,031,493	56.86%	95,510,000	99,770,000	36.68%	20.86%	36,230,000	36.31%	19,268,089	11.19%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履约能力,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控制权的变更,所质押的股份也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关于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84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05-15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05-15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05-15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凯石岐短债A	凯石岐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33	00843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本基金本次暂停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15日起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对凯石岐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自2026年5月15日起对于机构投资者T日提交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将由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进行失败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机构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它方式查询。本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发布公告从2026年2月2日开始暂停个人投资者对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2、本基金暂停办理机构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后续情况将另行通知。本基金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机构投资者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3、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www.vstone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0431122)了解相关情况。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35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SI-B036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实体瘤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正式批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生物药SI-B036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SI-B036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

受理号:CXSL2600271

通知书编号:2026LP01460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请人:成都百利多特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百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SI-B036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临床试验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单药在晚期实体瘤中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SI-B036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领先的特异性增强双特异性抗体平台(SEBA平台)的产品之一,SEBA分子不仅可以提高靶向性和抗肿瘤活性,还可以最大限度地减少脱靶效应。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要完成相关临床试验,并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审批后方可上市销售。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从早期研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63,752,878.00	58.34
2	梁建慧	3,000,009.00	1.0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6,306.00	0.49
4	肖磊	882,000.00	0.31
5	杜小芬	835,000.00	0.30
6	冉静	789,900.00	0.28
7	李金涛	770,000.00	0.27
8	王浩静	719,200.00	0.26
9	曾汉彬	710,000.00	0.25
10	马蓝	688,200.00	0.25

注:以上股东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63,752,878.00	58.34
2	梁建慧	3,000,009.00	1.0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6,306.00	0.49
4	肖磊	882,000.00	0.31
5	杜小芬	835,000.00	0.30
6	冉静	789,900.00	0.28
7	李金涛	770,000.00	0.27
8	王浩静	719,200.00	0.26
9	曾汉彬	710,000.00	0.25
10	马蓝	688,200.00	0.25

注:以上股东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